

证券代码：600239

证券简称：云南城投

公告编号：临2024-032号

##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案件审查终结，驳回再审申请。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为再审被申请人。
- 再审涉案金额：233,016,140.83 元。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最高人民法院已经驳回再审申请，因此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影响。

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（下称“最高人民法院”）发送的(2023)最高法民申3448号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》，现将有关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本次重大诉讼的当事人

再审申请人（一审原告、二审上诉人）：北京创意港商务服务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北京创意港”）；

再审被申请人（一审被告、二审被上诉人）：公司。

#### 2、本次重大诉讼的具体情况

2021年10月11日，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下称“昆明中院”）（2021）云01民初3450号《应诉通知书》，北京创意港因债权转让合同纠纷，向昆明中院提起诉讼。昆明中院立案后，依法适用普通程序，网络

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。经审理，昆明市中院认为原告北京创意港的诉讼请求不能成立（一审），不予支持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和 2022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、临 2022-074 号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》。

2022 年 8 月 19 日，公司收到北京创意港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（“云南省高院”）递交的《上诉状》。2023 年 1 月 29 日，公司收到云南省高院发送的（2022）云民终 2107 号《民事判决书》（二审生效判决书），经审理，云南省高院认为原告北京创意港的诉讼请求不能成立，不予支持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和 2023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临 2022-088 号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》、临 2023-016 号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》。

2024 年 3 月 27 日，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发送的(2023)最高法民申 3448 号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》以及《民事再审申请书》。北京创意港因与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，不服云南省高院作出的(2022)云民终 2107 号民事判决，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，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临 2024-023 号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》。

## 二、诉讼裁判情况

北京创意港因与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，不服云南省高院作出的(2022)云民终 2107 号民事判决，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，最高人民法院受理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查，现已审查终结。

北京创意港的再审申请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（下称“《民事诉讼法》”）第二百一十一条第五项、第六项规定的情形。最高人民法院依照《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一十五条第一款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〉的解释》第三百九十三条第二款之规定，驳回北京创意港的再

审申请。

### 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

最高人民法院已经驳回再审申请，因此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影响。

### 四、公司（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）是否还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

公司（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）不存在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》

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有关公司的信息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